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度，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定期检查公司依法运作及财务情况、出具监事会意见等方式，对公司财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3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公司共召开7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2023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重新审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撤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担保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议案》；《关于撤销〈公司就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向济南市章丘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方润刚先生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延期的议案》。

2、2023年4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2023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

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补充审议公司 2020-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5、2023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6、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7、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延期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重点工作的监督及检查情况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积极履行职责，认真开展工作，依法列席了公司召开的所有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召集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主动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报告、财务制度、内控制度和财务状况等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目前财务会计内控制度较健全，财务运作规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未发现公司现行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监事会对董事会提交的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4）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中，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未发现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况。

（5）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按要求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规范信息传递流程，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不断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同时，公司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加强自身学习，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和履职能力，按照监管部门要求，推动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提高管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